

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

太原交警把牢“四道关口”建设和谐稳定交通

本报讯 为切实做好春季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竭力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太原市公安交警支队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把牢“四道关口”,努力创造和谐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

把牢思想关口,科学研判部署。全体民辅警进一步增强政治敏感性和工作责任感、紧迫感,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路面管控、重点违法查处、应急处突等方面下功夫,做到定岗、定人、定责,全力投入到路面一线“主战场”,不折不扣地将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努力创造和谐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

把牢整治关口,做实路面管控。针对当前车流量较大的实际,科学调配警力,不断加大对辖区重点时段、重

点路段的管控力度,确保及时发现、消除安全隐患。同时加大对客货运车辆、危化品运输车辆、旅游包车等重点车辆的检查力度,严查客车超员、超速行驶、疲劳驾驶、危化品运输车辆超载、非法改装、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形成严管重治的高压态势。针对部分车辆驾驶员心存侥幸,各辖区大队采取静态查纠、动态管理、延时治理“三位一体”的勤务管理模式,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涉牌涉证、酒后驾驶等极易引发较大以上交通事故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减少。

把牢源头关口,消除安全隐患。紧盯重点客运企业、危化品企业、物流公司等,定期开展安全大检查,督促企业

落实源头管理责任,对重点车辆驾驶人进行驾驶资质核查及安全再教育,强化对客货运车辆和危险品运输车辆的安全管理,从源头上预防运输车辆事故的发生。

把牢宣传关口,营造浓厚氛围。充分利用交通违法处理窗口、交通事故处理窗口等宣传阵地,通过面对面向办理业务的群众讲解交通法律法规和安全行车常识,告诫广大群众自觉抵制酒后驾驶、无证驾驶、超员、超速、超载等违法行为,切实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同时利用新媒体平台,广泛发布实时路况、气象动态、道路管制措施等信息,强化交通诱导服务,引导群众合理选择出行方式和线路,积极争取群众理解和支持,做文明交通的参与者。

严厉打击“酒醉驾” 交警在行动

本报讯 目前,交警综改大队不断加大“酒醉驾”交通违法行为的查纠力度,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切实形成严防、严管、严治、严惩的高压态势,全力遏制酒驾引起的交通事故,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畅通。

交警综改大队二中队在坞城南路城西村口开展酒驾醉驾集中查处行动时,对一辆小型轿车进行例行检查时,该驾驶人打开车窗一股浓浓的酒气扑鼻而来。民警立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66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驾驶人称当晚喝完酒后,认为凌晨时段没有交警查酒驾,就心存侥幸驾车在路上,没曾想被交警当场查获,后悔莫及。目前驾驶人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依法记12分,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处1000至2000元罚款。

综改交警提醒:广大驾驶人朋友千万不要心存丝毫侥幸心理,一定要遵守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的原则,莫拿自己与他人的生命开玩笑。

严查三轮车违法载人 筑牢交通安全防线

本报讯 三轮车违法载人不仅给道路安全带来了隐患,驾驶人员的安全也无法保障。近日,交警晋源大队二中队在辖区持续开展三轮车违法载人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降低三轮车违法载人道路交通事故,确保辖区交通秩序持续稳定。

行动中,民警在辖区主要路段、农村周边道路等区域,采取动态巡逻的勤务模式,以农用三轮车、电动三轮车为重点,严查违法载人、不佩戴安全头盔、逆向行驶等违法行为。同时,对车辆驾驶人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使广大交通参与者增强交通安全意识,深刻认识到三轮车违法载人的严重后果,自觉养成遵守交通法规、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

安全宣讲进校园 护航平安伴成长



本报讯 为加强学生交通安全自我防范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涉及学生的道路交通事故,交警阳曲县大队深入辖区新阳街小学、城东路小学、阳兴小学、新学道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活动中,交警给孩子们发放了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书及宣传页,便于孩子们能更加直观地了解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民警向孩子们讲解了如何安全过马路、安全骑自行车、安全乘车等基本常识,提醒学生在上学、放学路上要遵守交通法规,摒弃交通陋习,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同时,告知学生监督家长骑电动车、摩托车时戴安全头盔,驾乘车辆时系好安全带,不酒后驾驶、不闯红灯、不逆行,自觉做到“守法规、知礼让”。

民警还叮嘱孩子们,未满12周岁不能骑自行车,未满16周岁不能骑电动车,要加强对交通安全的认知,当好交通安全宣传员,并将所学的交通安全知识分享给家人。

交警与城管携手营造有序道路环境

本报讯 为加强道路交通管理,营造规范、安全、有序的道路环境,交警晋源大队六中队联合晋源街办城管在辖区凤翔路采取“宣传+整治”方式,集中力量对辖区内非机动车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开展整治行动,形成优势互补、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整治行动主要对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行为进行集中整治,采取教育和处罚相结合的方式,对现场乱停乱放的非机动车车主进行劝阻,引导停放在规划好的非机动车停车位上,同时告知来往

市民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的危害性和规范停放的必要性。对长时间停放、无人使用的非机动车进行强制拖移,切实形成严管态势。

在开展整治行动的同时,执法人员还动员沿街门店经营者加入规范非机动车停车秩序监管队伍中来,帮助沿街门店经营者了解自身职责,并对门店前随意停放的非机动车予以劝阻,引导行人有序、规范停车,提高市民参与度,促进整治行动收到显著效果。

春游出行 切莫乘坐超员车

春和景明,近段时间,很多市民选择自驾游的方式,踏青出行。可有一些驾驶员在自驾出游时,抱着侥幸心理,超员驾驶,忽视了交通法律法规。

近日,交警万柏林二大队在玉泉山道路周边执勤时,查获多起车辆超员行驶的交通违法行为。交警万柏林二大队在玉泉街疏导时发现一辆晋A牌照的黑色轿车内人头攒动,民警立即拦停了该车辆,车门打开后,民警发现车里除了副驾驶上有一名成年人抱着小孩,后排还挤着四个孩子,经现场核实,该车核载5人实载8人,超员3人。面对民警的询问,驾驶员王某某解释说,想着趁双休日带着孩子和亲戚来玉泉山公园赏樱花,考虑到孩子小,大家挤一挤应该没问题,于是抱着侥幸心理就开车上路了。了解情况后,民警对王某某无视家人和孩子们的生命安全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并提醒王某某乘车时孩子一定要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大人怀抱孩子乘车很不安全,当路上遇到突发情况车辆紧急制动时,冲击力会伤害到孩子。民警依法对驾驶员王某某依法处以罚款200元,记6分的行政处罚,并要求他妥善将车上人员进行转运,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民警温馨提醒,所有车辆核定载客人数,均按实际驾驶的人数计算,儿童也在计算范围之内。车辆超员行驶,会导致车辆超出其载重量,增加驾驶人在行车过程中的不稳定性,惯性加大、制动距离加长,危险性也相应增大。春暖花开之际,大家在选择驾车出行游玩时一定要遵守交通法规,千万不要超员上路,一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后果不堪设想。

本版图文由太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提供



为大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知识,让安全出行、文明出行的理念深入人心,4月14日,太原市公安交警支队在玉泉山景区开展了“春赏樱花 共话安全”春季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等形式,提醒广大群众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规,远离交通事故伤害,切实提高自身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逆行不可为 害人又害己

本报讯 交警杏花岭大队依托“春季守护行动”,在全辖区范围内广泛开展交通安全专项行动,力争从根本上消除各类交通安全隐患。

近日,大队民警通过设置固定执勤点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工作方式,重点对辖区内个别机动车存在的闯红灯、逆行、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并通过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管理模式,进一步提高机动车驾驶人的交通安全意识,切实维护辖区交通

秩序。大队三中队民警在辖区五一城北便民市场门口疏导交通时,先后发现两辆机动车逆行而来,存在极大的交通安全隐患。见此情况,民警立即上前将其拦停,并对其进行了安全教育,两位骑行人当即承认了自己的错误,表示再不会逆向骑行,并接受了处罚。在下一步工作中,该大队将持续展开查缉工作,进一步加大对各类机动车的管理力度,对外展现省城交通的良好秩序。



货车“花式”载人 交警及时拦停

本报讯 随着天气转暖,人们开始务工务农,路上行驶的大小货车大幅增加,与此同时,有些驾驶人心存侥幸,搞起了“花式”载人的危险驾驶行为。

交警古交大队在龙子村路段巡逻时,发现一辆车牌号为鲁R5A***的皮卡车违法载人,立即将该车拦停检查。经现场清点,该车核载5人,实载12人,其中驾驶室6人,后厢还违法乘坐6人。经询问得知,驾驶人及车上人员同在一处工地务工,下工后商量着一起去刘庄村买东西,为了图方便,便挤上一辆车前往。民警对驾驶人员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告知货车超员和违法载人的危害及后果,责令将违法搭载的人员进行转运,并依法对其进行处罚。

交警提醒,违法超员、违法载人是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一旦发生碰撞,或发生侧翻等交通事故时,极易导致群死群伤。因此,广大驾驶员要增强交通安全意识,不要拿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开玩笑,也请广大人民群众在出行时选择安全出行方式,切勿贪图一时方便而搭乘货车。

无牌无证驾驶摩托车 严重违法

本报讯 摩托车是农民朋友最实用的代步工具,而三轮摩托车则是农民朋友最中意的拉货工具,但无牌无证驾驶摩托车则是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

前几天,交警晋源大队六中队民警在辖区崇宁路疏导堵畅时拦停一辆未按规定悬挂号牌的三轮摩托车。经核查,驾驶员未取得摩托车驾驶证,属无牌无证驾驶摩托车的违法行为,执勤民警现场对驾驶员进行了交通安全教育,并对驾驶员依法作出处罚。

报废车套牌还违停 难逃交警“火眼金睛”

假牌套牌是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假套牌不仅给被套牌车辆的车主带来麻烦,还严重扰乱正常的道路通行秩序。

近日,交警晋源大队三中队民警在晋阳大道姚村西街往南100米桃园府东南门整治违停时,对一辆车牌号为晋AG***6的面包车进行查询。经民警检查,发现该车已达报废标准,并且与公安网上登记的车型外观不一致,存在套牌违法行为,由于驾驶员不在现场,民警先将车辆扣押,进行下一步处理。

假牌、套牌有什么危害?民警介绍,假牌、套牌不仅严重干扰了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还增加了交通事故发生的概率。由于没有合法手续和保险,一旦发生交通事故,驾驶人极易逃逸,大大增加了案件的侦破难度。即使破获案件,高昂的医疗费用、车辆损害赔偿使得车主、驾驶人难以负担,假牌、套牌还为犯罪活动提供作案工具,严重危害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太原交警提醒您,不做“假冒伪劣”驾驶人,不开假牌套牌车,不可存在侥幸心理,做一名真正合格的好司机。

为赶集村民普及 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讯 为进一步强化农村群众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有效推动“美丽乡村行”主题活动深入开展。近日,交警杏花岭大队民警前往中涧河镇牛驼村,向来往行人进行交通安全知识宣讲。

民警针对农村群众交通安全知识匮乏的实际,面对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酒驾、醉驾、超员、超载、无证驾驶、三轮车违法载人、不系安全带、驾乘摩托车和电动车不戴头盔等交通违法的危害性。引导他们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做文明交通的参与者、践行者。

打造文明交通环境 助力文明城市创建